

证券代码：600988

证券简称：赤峰黄金

公告编号：2019-015

债券代码：136985

债券简称：17 黄金债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《公开发行正确的公司信息披编报规则第 19 号——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》等有关规定，现将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

根据内蒙古证监局出具的《关于对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的决定》(简称“决定书”)的要求，公司对子公司辽宁五龙黄金矿业有限责任公司(简称“五龙黄金”)探矿权会计处理问题进行了整改，一是在合并报表中将五龙黄金探矿权由“长期待摊费用”调整至“无形资产”科目中列示；二是对五龙黄金探矿权单独进行减值测试，根据中介机构评估结果，对五龙黄金探矿权计提减值，并根据五龙黄金探矿权减值的累计影响，对合并财务报表 2017 年、2018 年期初金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二、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 五龙黄金探矿权报表科目列示

五龙黄金探矿权即里滚子金矿探矿权，系公司 2013 年并购五龙黄金获得，公司根据探矿权勘探状态，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制定的会计制度，在合并报表中将五龙黄金探矿权列报在“长期待摊费用”科目。根据《决定书》的要求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6 号——无形资产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在合并报表中将五龙

黄金探矿权调整至“无形资产”科目中列示。具体为：

借：无形资产—五龙黄金探矿权 88,575,000.00
 贷：长期待摊费用—地勘费 88,575,000.00

(二) 对五龙黄金探矿权减值计提

1、五龙黄金探矿权减值情况

公司原将五龙黄金的探矿权和采矿权作为一个资产组进行减值测试，确定其未发生减值。参考公司聘请的评估机构对五龙黄金探矿权、采矿权 2016 年末的评估和 2014 年末、2015 年末的追溯评估，公司对五龙黄金探矿权、采矿权在 2014—2017 年期间分别执行减值测试程序，则采矿权没有减值；探矿权在 2014、2015 和 2016 年需要计提减值准备，2017 年不需要计提减值准备，详情如下：

金额单位：人民币万元

年度	原账面价值 a	评估值 b	差额 c (c=b-a)	计提减值准 备	计提减值后账面 价值
2014	8,857.50	4,594.59	-4,262.91	4,262.91	4,594.59
2015	8,857.50	4,347.01	-4,510.49	247.58	4,347.01
2016	8,857.50	3,457.92	-5,399.58	889.09	3,457.92
2017	8,857.50				3,457.92

注：2017 年末较 2016 年末无减值迹象

2、五龙探矿权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合并报表的影响

五龙黄金探矿权计提减值准备，公司需要对合并财务报表 2017 年、2018 年期初金额进行相应调整。具体如下：

借：利润分配—未分配利润 53,995,800.00
 贷：无形资产减值准备—五龙黄金探矿权 53,995,800.00

需要调整的 2017 年期初金额如下：

序号	项目	2016 年 12 月 31 日	
		调整前	调整后
1	无形资产	334,777,948.55	369,357,148.55

2	长期待摊费用	121,616,468.68	33,041,468.68
3	非流动资产合计	2,384,116,143.38	2,330,120,343.38
4	资产总计	3,844,603,445.74	3,790,607,645.74
5	未分配利润	803,258,706.11	749,262,906.11
6	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2,473,404,633.60	2,419,408,833.60
7	所有者权益合计	2,542,242,905.47	2,488,247,105.47
8	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	3,844,603,445.74	3,790,607,645.74

需要调整的 2018 年期初金额如下：

合并资产负债表（2017 年 12 月 31 日）			
序号	项目	调整前	调整后
1	无形资产	298,743,300.83	333,322,500.83
2	长期待摊费用	122,141,391.76	33,566,391.76
3	非流动资产合计	2,660,836,506.67	2,606,840,706.67
4	资产总计	4,839,254,916.06	4,785,259,116.06
5	未分配利润	1,077,615,443.60	1,023,619,643.60
6	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	2,753,344,482.00	2,699,348,682.00
7	所有者权益合计	2,830,454,645.35	2,776,458,845.35
8	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	4,839,254,916.06	4,785,259,116.06

三、独立董事、监事会和会计师事务所的结论性意见

1、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发表了独立意见，认为：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符合内蒙古证监局的整改要求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财务信息质量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同意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。

2、2019 年 4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，认为其符合内蒙古证监局的整改要求和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

规等相关制度的规定。

3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本次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出具了《关于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审核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。

特此公告。

赤峰吉隆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16 日